# 农产品电商运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考核站点管理办法（v1.0 版）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和加强农产品电商运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站点的遴选、认证、建设与管理工作，本证书培训评价组织（北京博导前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依据《农产品电商运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站点建设指南》及相关管理制度，特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由农产品电商运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评价组织遴选确定的考核站点，必须遵守本办法。

## 第二章 考核站点遴选标准

第三条 申请考核站点的单位需要满足农产品电商运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站点遴选标准及建设要求。

（一）具备办学许可的法人单位，已经开设农产品电商运营相关课程（专业），具有相关职业技能认证考评工作经验。

（二）具有农产品电商运营职业技能等级标准对应考试场地，每个考场（机房）能够同时满足 40 人进行理论考试和实操考试，具有良好的照明和通风条件，周围无噪音干扰；安装本证书考试对应的考核软件，配有相应硬件设备及网络设施。相关配置清单如下表：

| 仪器设备名称 | 描述 | 数量 |
|---|---|---|
| 考生计算机 | 1.操作系统：预装 Windows7 以上操作系统<br>2.CPU：i5 及以上<br>3.内存：8G DDR4 及以上（最低 4G 内存以上）<br>4.硬盘：200G 及以上<br>5.网卡：千兆网卡<br>6.预装软件：谷歌浏览器 74.0 及以上、office 2007 及以上、Adobe Photoshop CS6 版本 | 45 台 |

| | | |
|---|---|---|
| | 7.其他要求：考试过程中必须卸载或关闭还原卡/保护卡，必须关闭 USB 接口，必须切断外网。不推荐使用笔记本。 | |
| 考试主控机 | 考试主控机配置同考生计算机配置，可为机房教师机。用于考试数据的下载、回传操作。 | 1 台 |
| 考试服务器 | 1.操作系统：Windows Server 2008 R2<br>2.CPU：6 核 E5 及以上<br>3.内存：16G 及以上<br>4.磁盘：500G 及以上<br>5.网卡：千兆网卡<br>6.其他要求：有固定 IP 地址，考试开始前或考试结束后必须能够联接外网（至少 10M 以上）。不允许使用 VM 虚拟机和云桌面，可以是独立服务器或虚拟服务器。 | 2 台<br>（其中 1 台备用机非必须，建议配备） |
| 多媒体设备 | 投影仪（含幕布）、无线或有线话筒、音响、电子讲台（含中控）等。 | 1 套 |
| 网络设备 | 1.机房内网采用千兆网线、千兆交换机、千兆路由器，机房外网 10M 以上入口带宽。<br>2.考试服务器与考生计算机须在一个互通的局域网内，考场具有局域网管理权限。 | 1 套 |
| 监控设备 | 每个考场安装不少于 2 个监控摄像头，能够实现考试全过程的视频信息采集与存储。摄像头不低于 100 万像素，720P，分辨率 1080*720。 | 2 个 |
| 考核平台 | 农产品电商运营相关考试软件。 | 1 套 |

（三）组织机构完善，配备齐全的考务管理团队（专兼职团队不少于 5 人），团队负责人应具备考试考务组织实施的管理经验。

（四）考场要设立独立考务办公室，供监考、巡考、技术支持等相关考务人员举行考前会议、办公及休息使用。

（五）具备承担考试期间保卫、后勤、医疗等服务工作的条件；具有健全的安全管理机制，没有发生过考题泄露、考场踩踏等安全事故；能够充分调动相关资源，为考核工作提供安全保障。

（六）考场应具有比较稳定的供电系统，条件允许时可采用双路供电系统以使考试不断进行，还需配套不间断电源，确保考试服务器在运营状态下不少于 2 个小时的持续供电。

第四条 1+X 证书制度试点期间，考核站点的遴选从试点院校中产生，原则上有试点院校的地级市至少设置一个考核站点。

## 第三章 考核站点认证程序

第五条 申请单位按照考核站点遴选要求自愿申报，提交如下支撑材料（须加盖申请单位公章）。

（一）《农产品电商运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站点申请表》。

（二）申请单位的考核场地环境以及配套设施设备的照片。

第六条 申请单位通过教育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管理服务平台”（https://vslc.ncb.edu.cn）向培训评价组织提交申报资料后，培训评价组织组织技术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审核通过者由培训评价组织颁发考核站点资质证书，并报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第七条 获得考核站点认证资质的单位可面向本院校、社会开展农产品电商运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评价实施工作。

## 第四章 考核站点工作职责

第八条 考核站点负责建设并完善农产品电商运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考核配套设施、设备。

第九条 考核站点在培训评价组织核定的范围内，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考试管理规定和《农产品电商运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务管理办法》，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全面负责本站点的考核管理工作。

第十条 考核站点负责做好本站点考生咨询、考生报名资格审核、考核组织与实施、考核情况记录，其他相关信息上报。

第十一条 考核站点应加强对站点内考务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和职业素养培训，并定期接受来自培训评价组织的考务技术培训。

第十二条 考核站点应定期总结农产品电商运营职业技能等级证

书的考务工作情况，不断提升考核管理能力。

第十三条 考核站点应维护本证书声誉，不得出现有损证书声誉的事件发生。

第十四条 自觉接受培训评价组织和相关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

## 第五章 考核站点建设要求

第十五条 考场软硬件环境建设达到考核站点遴选标准要求。

第十六条 考场环境布置要求

（一）考核站点入口：在考核站点入口悬挂横幅，设置含考试项目、考核站点名称的标示标牌和考试信息背景板。

（二）考核站点醒目位置：设置公告通知栏、宣传教育栏、考场引导牌。主要内容：考核站点布局示意图和考场分布示意图、《考试时间表》、《考生须知》、《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摘录）》、应急疏散示意图等，并公布举报电话，设置举报箱。

（三）考场入口处明显位置张贴考试科目、等级、考场编号等标志，考生桌上须粘贴包含考生信息的桌贴。

（四）考场前方或门外设非考试物品暂放处，供考生存放非考试物品。

（五）在非涉密考试工作室（处）、场所、安全区域等明显位置张贴标志、设置引导指示标牌。

（六）划定考试封闭管理区域，设置出入口警戒线，考试时由保卫人员值守。

第十七条 考务人员建设要求

（一）配备齐全的考务管理团队，包含考点负责人 1 人、监考管理人员 2 人或以上、技术支持人员 1 人或以上、后勤考务保障人员 1

人或以上，总计不少于5名。

（二）考点负责人全面统筹考点考务管理工作；监考管理人员负责考场监督检查工作，维护考场纪律，确保考试公正、顺利进行；技术支持人员负责考试系统的运维和考点监控系统的操作；后勤考务保障人员负责环境布置、安全保卫、医疗卫生及考试相关辅助工作。

（三）考务相关人员由考点负责人选聘。选聘时应兼顾整体年龄结构、身体状况，并考虑有关岗位的特殊要求。

（四）相关考务人员的选聘条件：

1.遵纪守法，思想品德良好，作风正派。

2.熟悉考试业务，工作认真负责，遵守保密工作规定。

3.身体健康，能胜任所担负的工作。

4.未发生过严重的考试工作事故或过失行为。

5.监考人员不能为证书试点专业或考试学生的任课教师，建议实行不同院系间交叉安排监考人员。监考人员与考生配比不低于1:20。

6.经考前培训，明确监考工作规范。考点负责人（或考点负责人指定的考务管理人员）、技术支持人员必须参加培训评价组织组织的考务技术培训。其他考务人员的业务培训由考点负责人负责，培训内容应根据培训评价组织的相关考务管理规定，围绕考试组织实施、职业道德教育和考风考纪监管等方面内容进行。

7.考核站点要建立相关考务人员信息库，被选聘的考务人员按要求填写信息，每次考试前签订考务工作人员责任书。

## 第六章 考核站点评估管理

第十八条 培训评价组织依据农产品电商运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相关规定对考核站点考务实施情况进行检查评估。

第十九条 检查评估工作两年进行一次，考核站点须根据培训评价组织制定的检查评估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的检查评估汇报材料及下一阶段工作计划。检查评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考试场地及设备设施情况、考务组织情况、考试违纪违规及考试事故等。

第二十条　培训评价组织根据考核站点提报的汇报材料，对考核站点进行综合能力评估，对于评估不合格的考核站点给予警告、暂停考试、限期整改出发，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取消其考核站点认证资质，并向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及有关平台报备。

##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由培训评价组织制定并负责解释。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